

2025年度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 事业发展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参与拟订全区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开展畜牧兽医行业调查研究；为畜牧兽医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公益服务。

(二)开展畜牧兽医行业品牌创建指导服务工作，为推动畜牧业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和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指导服务；承担畜牧业新型合作经济组织建设、畜牧兽医项目实施乡村振兴技术支持工作。

(三)承担动物疫病防治、动物强制免疫、人畜共患病防治畜禽标识相关工作，为动物卫生防疫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全区动物疫病的检测、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动物疫病防控风险评估；研究推广先进的动物疫病检测、检验方法，收集、汇总、分析、报告全区动物疫情信息；负责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建设与管理；承担区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负责畜禽良种的引进、繁育、推广、性能测定、质量检验；负责畜禽种质资源的调查、研究、保护、开发与利用等工作；承担畜禽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工作。

(五)开展畜牧兽医行业科技、教育培训、技术推广、成果转化和应用工作，推动重大科研项目攻关；承担绿色畜牧业发展和畜牧兽医技术的实验、示范、推广工作；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提供技术服务。

(六)为畜牧兽医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提供技术支撑；承担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监督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养殖环节畜产品、畜牧业投入品安全监测、风险评估等事务性工作；参与动物产品可追溯体系建设、无公害等畜产品认证相关工作。

(七)开展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兽药、兽用生物制品的生产技术指导和质量检验、复核检验；承担饲料饲草和秸秆饲料化利用、推广工作；承担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规范认证及“瘦肉精”监管技术支撑工作。

(八)开展畜牧兽医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为畜牧业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提供技术服务；承担畜牧兽医行业统计监测和经济运行分析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九)为畜牧兽医行业领域的监督检查、执法、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等提供技术支撑。

(十)承担区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5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党建人事科、科技科、动物卫生科、饲料兽药科。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6.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4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62.0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8.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8.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8.29	总计	62	428.2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8.29	426.88					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9	4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9	4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4	2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5	1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	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5	8.75					
213	农林水支出	362.09	360.68					1.41
21301	农业农村	334.34	332.93					1.41
2130101	行政运行	165.18	165.1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80.41	79.00					1.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7.43	87.4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	1.3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75	27.7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7.75	27.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8.29	231.38	196.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9	4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9	4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4	2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5	1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	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5	8.75				
213	农林水支出	362.09	165.18	196.91			
21301	农业农村	334.34	165.18	169.16			
2130101	行政运行	165.18	165.1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80.41		80.4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7.43		87.4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		1.3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75		27.7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7.75		27.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6.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59	4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5	8.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60.68	360.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86	15.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6.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6.88	426.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6.88	总计	64	426.88	426.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6.88	231.38	19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9	4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9	41.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4	2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5	18.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	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	8.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5	8.75	
213	农林水支出	360.68	165.18	195.50
21301	农业农村	332.93	165.18	167.75
2130101	行政运行	165.18	165.1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79.00		79.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7.43		87.4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2		1.3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75		27.7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7.75		27.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6	1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6	1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6	15.86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3.23	30201	办公费	1.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7.2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96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5	30207	邮电费	0.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4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6	30213	维修（护）费	0.1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3.2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2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5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8.95	公用经费合计					12.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5		0.65		0.65		0.65		0.65		0.6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28.29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85.74万元，下降16.68%。主要是一是本单位2025人员减少，人员收支减少。二是本年度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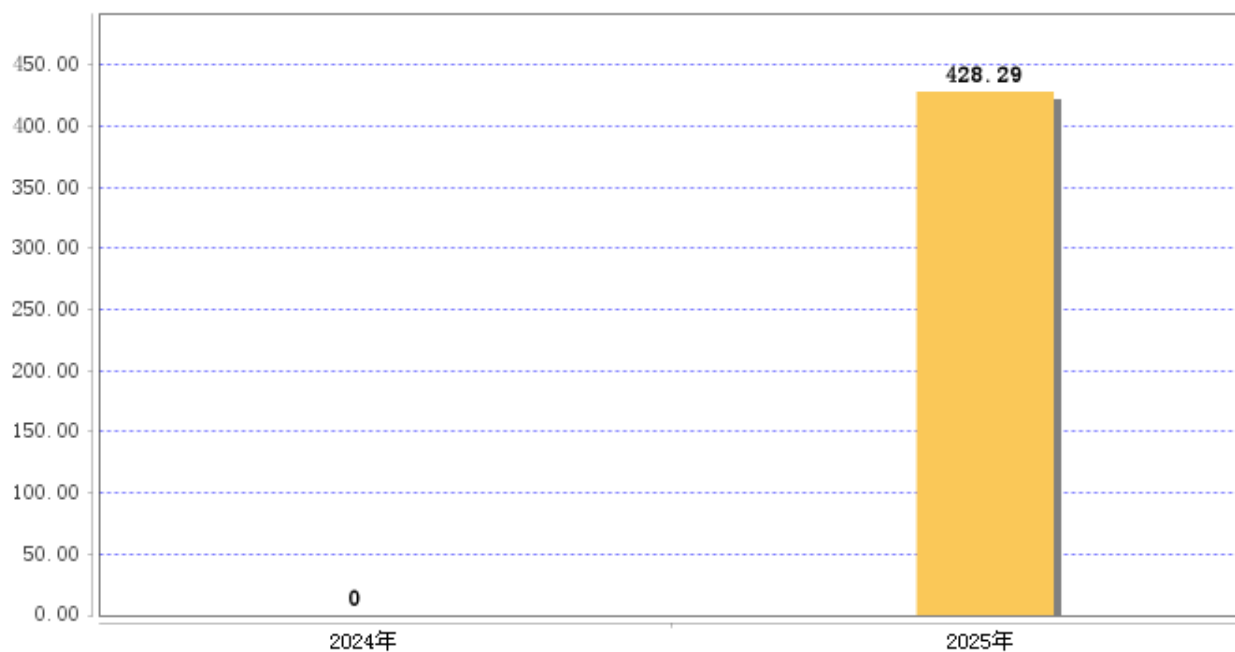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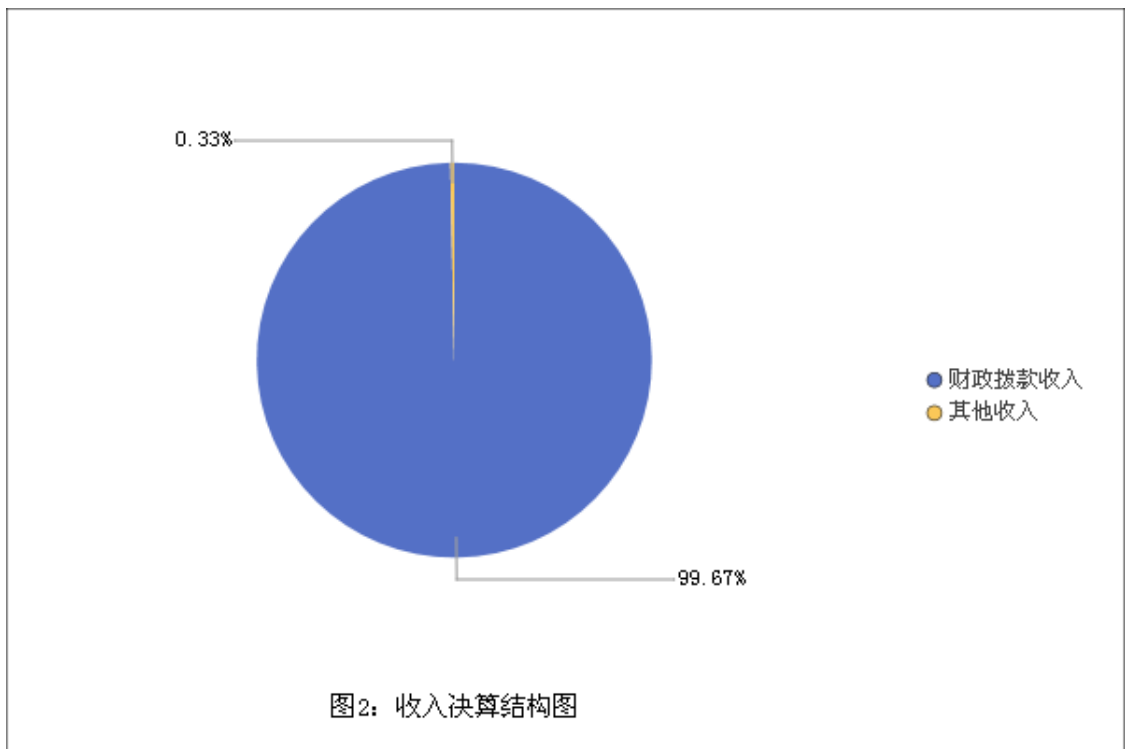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428.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6.88万元，占99.67%；其他收入1.41万元，占0.33%。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426.8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87.15万元，下降16.95%。主要是人员经费收入减少和项目收入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经营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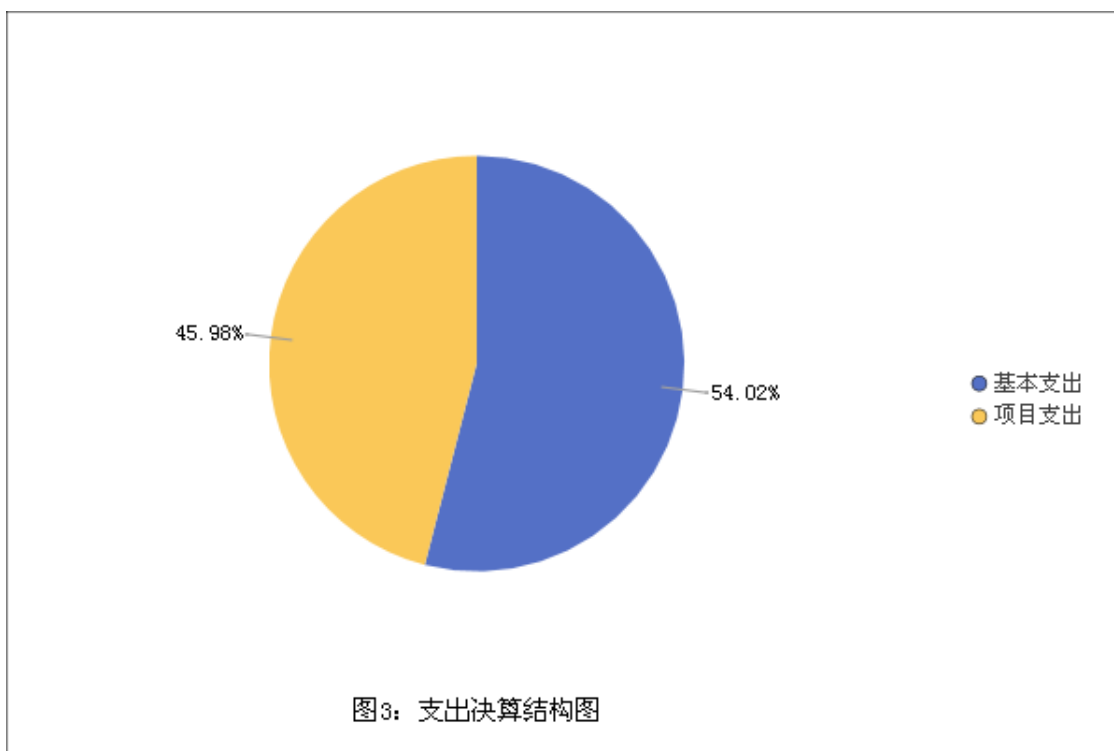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其他收入1.4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4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该收入为本单位2023先打后补项目银行退款，2024年该项目重新支付。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428.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38万元，占54.02%；项目支出196.91万元，占45.98%。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231.3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2.93万元，增长5.92%。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和项目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196.9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98.67万元，下降33.38%。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上级补助收入。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事业收入。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年度没有经营收入。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26.88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7.15万元，下降16.95%。主要是一是本单位2025人员减少,人员收支减少。二是本年度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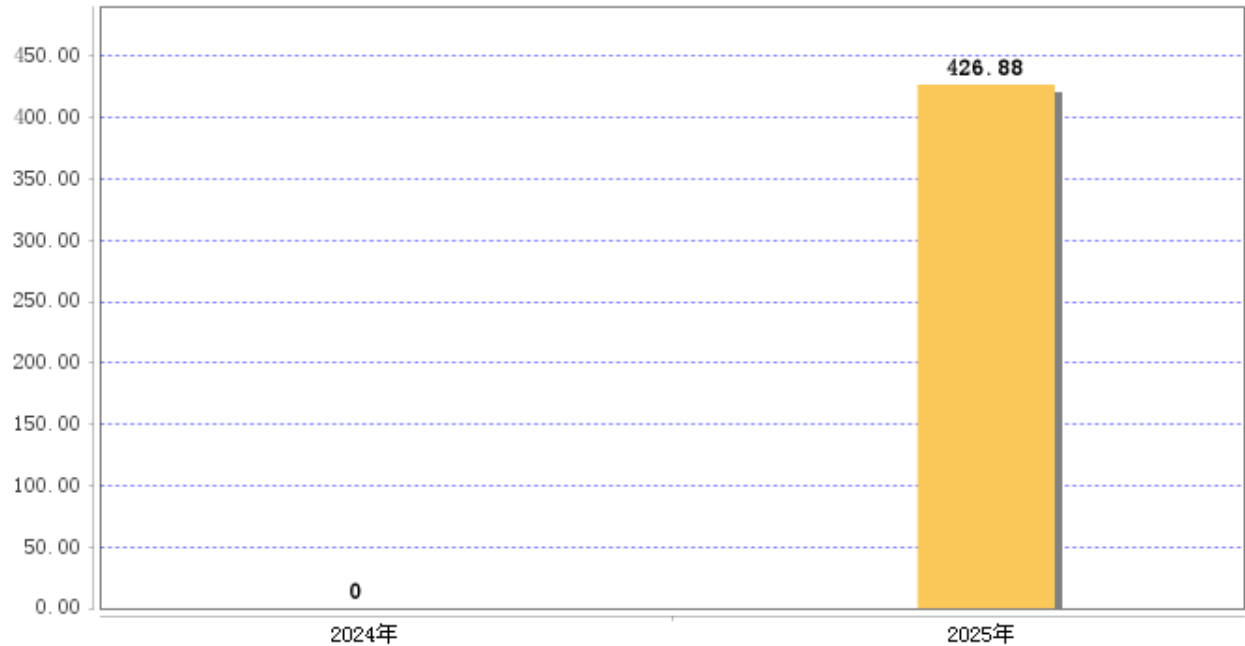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农林水、住房保障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农林水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病虫害控制、农业生产发展、普惠金融发展等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195.4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5.8%，主要用于动物强制免疫补助、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

助，粮改饲补助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6.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67%。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7.15万元，下降16.95%。主要是一是本单位2025人员减少,人员收支减少。二是本年度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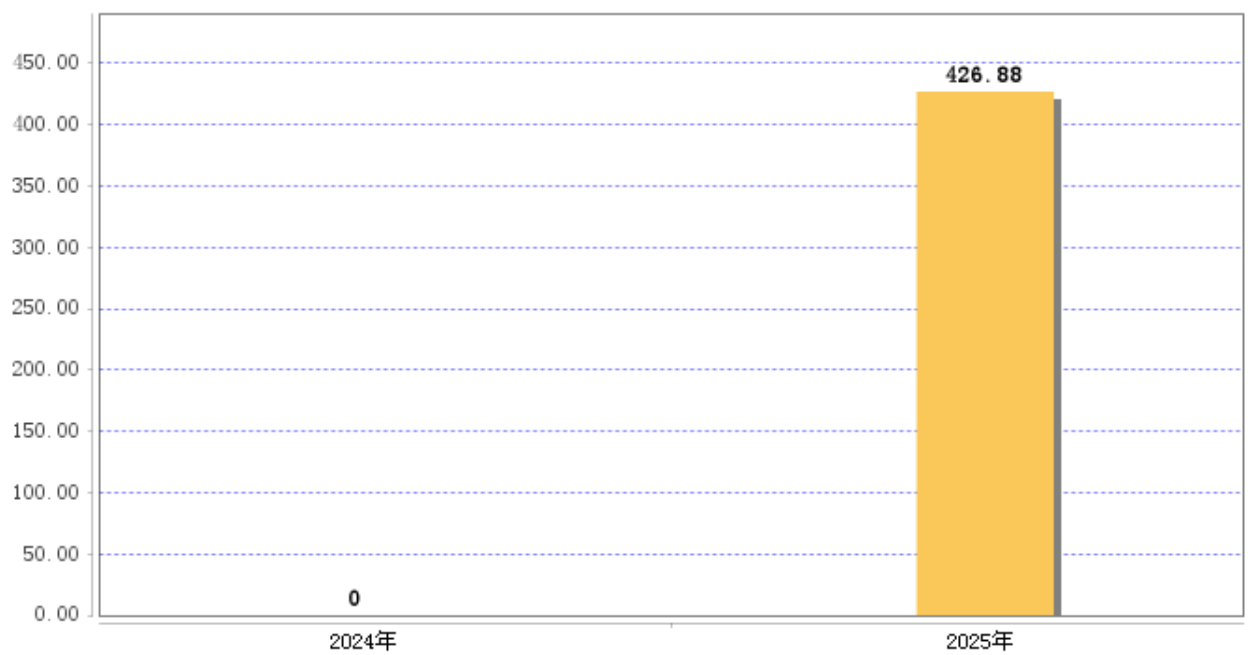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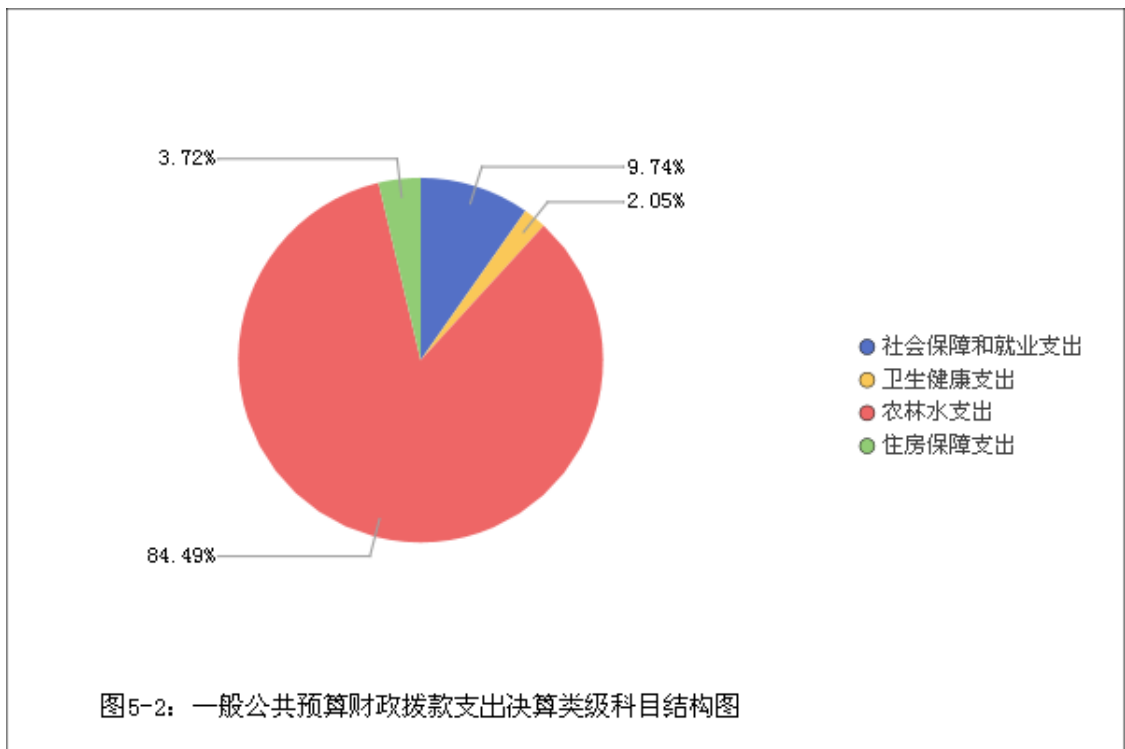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6.8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1.59万元，占9.7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8.75万元，占2.05%；农林水支出（类）支出360.68万元，占84.4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86万元，占3.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9.64万元，支出决算为42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2.83万元，支出决算为2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整退休人员住房补贴，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15万元，支出决算为18.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2%。本年度有人员调出，该支出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31万元，支出决算为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调出，该支出减少。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7.74万元，支出决算为165.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调出，人员工资支出减少。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53.46万元，支出决算为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动物防疫资金支出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7.4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科目为上级专项资金，未做年初预算。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残疾人保障金支出，年初未做预算。

8.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27.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项目实施范围增大，支出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有人员减少，该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31.3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18.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12.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0.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0.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6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4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未做年初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17部门外行政执法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项目4个，预算资金87.74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4.28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

“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动物疫情防控工作经费”、“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重大动物疫病防治强制免疫财政补助”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2.5分。全年预算数为12.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我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运行状况良好，有效防止了病死畜禽流向市场、流入餐桌，从源头上保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二是有效防止了养殖场户乱抛乱弃病死畜禽，影响公共卫生，造成畜禽疫病流行。受到了养殖户和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普遍认为无害化处理工作是一件大好事、大实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养殖环节病死猪处理工作有序进行，正在走资金支付申请流程。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合理安排资金及时到位。

2. 动物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7分。全年预算数为10.9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做好检疫工作。强化屠宰企业监管，监督其落实入场检验登记查验、检疫检验、瘦肉精和非洲猪瘟检测、车辆进出场消毒等工作要求。加强与食药监、工商部门的协同配合，全面排查监管领域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检疫工作使用防疫资金购买防

疫物资。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加大检疫检测等方面资金安排。

3.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1分。全年预算数为34.28万元，执行数为27.75万元，完成预算的80.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加大对政策性生猪保险投保和理赔环节的监管，开展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做到应保尽保、应赔尽赔，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

4. 重大动物疫病防治强制免疫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2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强制免疫密度、免疫抗体达到省市要求；全区动物疫病得到了有效控制，全年没有出现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保障了畜牧业健康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重大动物疫病防治强制免疫工作有序进行，正在走资金支付申请流程。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合理安排资金及时到位。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单位“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2025年度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职工工伤保险缴费。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本

单位工资福利等基本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粮改饲项目补助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残保金缴纳。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主要用于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82.50	良
2	动物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87.00	良
3	重大动物疫病防治强制免疫财政补助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82.00	良
4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95.10	优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动物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6	10.96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6	10.96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全年产地检疫申报受理的检疫率达到100%，检出病死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率达到100%。目标2：全面落实动物收购、贩运、屠宰环节“瘦肉精”监督抽检工作，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达到100%。目标3：严格执法，开展“瘦肉精”、非法处置病死猪肉、“应当检疫未经检疫”、“跨省引种审批报告、等专项整治。目标4：确保我区不发生重大疫情，不发生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全年产地检疫申报受理的检疫率达到100%，检出病死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率达到100%。面落实动物收购、贩运、屠宰环节“瘦肉精”监督抽检工作，监督抽检任务完成率达到100%。严格执法，开展“瘦肉精”、非法处置病死猪肉、“应当检疫未经检疫”、“跨省引种审批报告、等专项整治。确保我区不发生重大疫情，不发生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疫检测总成本控制	≤10.96万元	0	3	0	本年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未申请使用该项资金
			物资费用单位成本	≤9元/条	9元/条	7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地检疫数量	≥4000万只(头)	7334.4万只(头)	8	8	
			屠宰检疫数量	≥4.5万吨	5.6万吨	8	8	
			检疫监督抽检次数	≥3000次	3000次	8	8	
		质量指标	全区检疫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B证检疫证有效期限	1天	1天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次数	0次	0次	15	15	
			投诉次数	0次	0次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7.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	12.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	12.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防止动物疫病传播，杜绝病死猪肉流入市场危害人民身体健康。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实现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保障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实现无害化处理覆盖率100%，保障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害化处理成本控制	≤12.5万元	0万元	2.5	0	项目已开展，正在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	
			病死生猪30厘米以下的补贴标准	45元/头	45元/头	2.5	2.5		
			病死生猪30厘米（含）-70厘米的补贴标准	55元/头	55元/头	2.5	2.5		
			病死生猪70厘米（含）以上的补贴标准	60元/头	60元/头	2.5	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td>病死生猪处理补助头数</td> <td>≥3000头</td> <td>4566头</td> <td>15</td> <td>15</td> <td></td>	病死生猪处理补助头数	≥3000头	4566头	15	15		
			质量指标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处理过程规范性	按照国家处理要求规范处理	按照国家处理要求规范处理	10	10	
		时效指标	上级资金到位时间	9月30日前	未到位	5	0	业务已开展，资金正在走支付申请流程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畜牧业产值	≥10亿元	10.34亿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起	0起	10	10	
				大规模抛弃病死畜禽事件发生次数	0起	0起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次数	0起	0起	5	5		
			无害化处理企业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82.5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34.28	27.75	10	80.95%	8.1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数	10	32.45	25.92				
	上年结转资金	0	1.83	1.83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引导和支持农户参保农业保险，提升畜牧业抵御风险和自救发展的能力，保障畜牧业生产安全和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目标2：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			通过引导和支持农户参保农业保险，提升畜牧业抵御风险和自救发展的能力，应补尽补率100%，保障畜牧业生产安全和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猪保险成本控制	≤1.829398万元	27.75万元	3	3	年度指标值填错
			能繁母猪保费补贴标准	72元/头	72元/头	3.5	3.5	
			育肥猪保费补贴标准	48元/头	48元/头	3.5	3.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数量	22000头	7084头	5	4	受行业影响，生猪养殖量下降
			能繁母猪参保数量	900头	284头	5	4	受行业影响，生猪养殖量下降
			育肥猪补参保数量	21000头	6800头	5	4	受行业影响，生猪养殖量下降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能繁母猪赔付标准	1200元/头	1200元/头	5	5	
			育肥猪赔付标准	按标准赔付	按标准赔付	5	5	
		时效指标	理赔周期	30天	30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覆盖率	≥45%	45%	8	8	
			生猪保有量	≥40000头	40000头	8	8	
			投诉数量	0起	0起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病死猪抛弃事件发生次数	0起	0起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5.1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5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防治强制免疫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30	3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做好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抗体检测，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保持在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80%以上。			通过该项目做好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抗体检测，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保持在90%以上，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80%以上。全年完成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年度目标任务，确保不发生			
		目标2：完成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年度目标任务，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流行事件，确保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维护			重大动物疫病流行事件，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流行事件，确保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0万元	2	0	项目已开展，正在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
			动物强制免疫疫苗购置成本	≤15万元	0万元	1	0	项目已开展，正在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
			动物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助资金	≤15万元	0万元	1	0	项目已开展，正在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
			口蹄疫疫苗采购单价控制	≤2元/毫升	2元/毫升	3	3	
			禽流感疫苗采购单价控制	≤0.3元/毫升	0.3元/毫升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禽流感疫苗购买数量	≥60万毫升	65万毫升	4	4	
			口蹄疫疫苗购买数量	≥6万毫升	15.2万毫升	4	4	
			免疫家禽数量	≥850万只	810万只	3	3	
			免疫家畜数量	≥4.6万头	4.5万头	3	3	
			补助自购自免数量	≥80万头（只）	80万头（只）	3	3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70%	3	3	
			口蹄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80%	80%	3	3	
			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	≥90%	90%	3	3	
			畜禽免疫群体免疫密度	100%	100%	3	3	
			上级资金到位时限	4月30日前	未到位	2	0	项目已开展，正在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时间	6月30日前	未拨付	2	0	项目已开展，正在走资金审批支付流程
			免疫工作完成时效	春季4月30日前；秋季10月31日前	春季4月30日前；秋季10月31日前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畜牧业产值	≥10亿元	10.34亿元	9	9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发生次数	0起	0起	7	7	
			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100%	100	7	7	
			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	≥90%	90%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禽养殖户满意程度	≥90%	90%	5	5	
			投诉数量	0起	0起	5	5	
总分		82.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_____

项目主管部门：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 4 月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本项目全称为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项目主管部门为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项目实施单位同为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项目覆盖兖州区全部行政镇街，面向全区所有符合条件的生猪养殖户开展保费补贴相关工作。

（二）项目立项

生猪养殖是我国农业生产体系中的核心产业之一，也是保障城乡居民肉类食品供应、稳定农户收入的重要支撑。在生猪养殖的全过程中，养殖户始终面临着疫病侵袭、自然灾害等多重风险，此类风险具有突发性强、损失规模大的特点，普通养殖户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对薄弱，一旦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往往会导致养殖户遭受巨额经济损失，甚至陷入生产经营难以为继的困境，不仅会影响养殖户的个人收入，还可能引发区域内生猪产能的大幅波动，进而影响猪肉市场的供应稳定，对区域经济社会的平稳运行造成冲击。

为有效破解这一难题，国家推出了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政策，通过公共财政资金对养殖户的生猪保险保费进行补贴，大幅降低养殖户的参保成本，以此提高养殖户的参保积极性，借助农业保险的风险分散机制，帮助养殖户转移养殖过程中的各类风险，在生猪出险后为养殖户提供及时的经济补偿，保障养殖户的收入稳定，同时稳定区域

内的生猪产能，保障猪肉市场的供应，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落地实施。

在此背景下，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结合本区的生猪养殖实际情况，启动了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项目立项的核心目标，就是通过落实保费补贴政策，推动本区政策性生猪保险的推广覆盖，帮助养殖户分散养殖风险，保障养殖户的经济利益稳定本区的生猪生产，同时通过保处联动机制引导养殖户规范处理病死猪，防范疫病传播，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从立项依据来看本项目的立项完全符合相关规范要求，项目立项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所有工作内容均在法规框架内开展；项目立项完全契合各级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符合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中关于健全农业保险体系、提升农业风险保障能力的相关要求，符合济宁市畜牧业发展规划中关于稳定生猪生产、完善生猪风险防控体系的工作部署，同时也完全符合兖州区本地的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契合本区将畜牧业作为农业重点产业落实惠农补贴政策的发展方向。

项目立项与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的部门职责范围高度契合，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的核心职责就是负责全区畜牧业发展规划的实施、畜牧业技术推广、动物疫病防控、落实畜牧业相关惠农补贴政策等工作，实施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正是部门履行自身职责的核心内容之一，属于部门履职过程中必须推进的重点工作。

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的明确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是公共财政支持农业发展、保障农户利益的典型惠农政策，其核心目的是通过公共财政的引导完善农业风险保障体系。

本项目不存在与部门同类项目或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部门

现有的其他畜牧业补贴项目均与本项目的定位、内容、目标存在明确的区分，本项目专门针对生猪保险的保费进行补贴，与其他补贴项目不存在内容重叠、重复补贴的问题，不存在重复立项的情况。

（三）项目预算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严格遵循科学、规范的原则开展，预算分配的依据充分完全贴合项目的实际需求。在预算编制阶段，项目实施单位结合全区的生猪存栏情况、往年的政策性生猪保险参保情况，同时对照上级规定的保费补贴标准开展了全面的测算工作。

具体来看，预算编制过程中，首先明确了不同类型生猪的保费补贴标准，其中能繁母猪的保费补贴标准、育肥猪的保费补贴标准，均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统一规定执行，不存在自行调整标准的情况；在此基础上，结合本年度预计的参保数量，逐一测算每一类生猪需要的补贴资金额度，最终汇总形成了项目的总预算资金。

整个预算编制的过程，经过了充分的科学论证，由业务部门与财政部门共同开展，业务部门负责提供生猪存栏、参保计划等业务数据，财政部门负责对资金测算的合规性、准确性进行审核，双方共同核对相关数据确保预算准确无误。预算的内容与项目的实际内容完全匹配，预算中所有的支出内容均围绕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的相关工作展开，不存在任何与项目无关的支出内容，没有将其他项目的支出入本项目预算的情况。

预算额度的测算依据充分，所有的测算均严格按照上级规定的补贴标准开展，不存在随意估算、无依据测算的情况，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项目的工作任务量匹配，既不会出现资金量不足、无法完成

补贴任务的情况，也不会出现资金量过剩、造成资金沉淀浪费的情况。

在资金分配方面，项目的预算资金分配属于项目统筹管理分配，根据养殖户的生猪参保保费金额进行补贴。

资金来源方面，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项目依据 2025 年度预算批复兖财预「2025」1 号，文件要求的标准，结合工作实际确定 2025 年度的预算资金额及各项目的资金分配额度，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10 万元。

济宁市兖州区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2025 年实际到位资金为 27.75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3.87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6.94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3.47 万元，区级财政资金 3.47 万元。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本项目的批复单位为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与济宁市兖州区财政局，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是对兖州区范围内参加政策性生猪保险的养殖户给予保费补贴，降低养殖户的参保成本推动政策性生猪保险的推广覆盖。

项目的核心实施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政策宣传，向全区的生猪养殖户宣传政策性生猪保险的相关政策，告知养殖户保费补贴的标准、参保的条件、理赔的流程等相关内容，提高养殖户对政策的知晓度引导养殖户积极参保；二是参保审核，对养殖户的参保申请进行审核，确认养殖户的参保资格，确认参保生猪的真实性，确保符合条件的养殖户能够顺利参保；三是补贴资金的申请与拨付，在养殖户完成参保后由承保公司整理相关的参保信息向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申请保费补贴资金，待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将补贴资金及时

拨付给承保机构，落实保费补贴政策；四是理赔监督，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承保机构的理赔工作进行监督，确保承保机构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理赔，确保理赔的规范、及时，保障养殖户的合法权益；五是项目的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进行监督，防范虚假交易、套取资金等违规风险，确保项目的规范实施。

项目的实施区域为兖州区全部镇街，覆盖全区所有的生猪养殖户，无论养殖规模大小只要符合参保条件都可以参与本项目享受保费补贴政策。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组织管理

本项目建立了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明确了各个参与主体的职责，形成了分工明确、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和财政部门负责项目统筹规划、政策制定、监督考核、补贴资金发放等工作；项目的合作单位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中心支公司，负责具体的保险业务办理工作，包括参保登记、保费收取、查勘理赔、赔款支付等具体的保险服务工作。

在组织架构方面，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和财政部门专门成立了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中心的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全面统筹项目的各项工作，中心和财政部门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负责具体的工作协调与推进，中心的财务科、防疫科、办公室和财政部门的金融科等相关科室的负责人作为领导小组成员，负责各自职责范围内的相关工作。

在项目的实施流程方面，建立了清晰、规范的工作流程，确保各个环节有序推进：首先是政策宣传环节，在每年的参保期开始前工作

人员通过村公告栏张贴公告、入户走访讲解、村广播宣传等多种方式向养殖户宣传政策性生猪保险的政策，告知养殖户保费补贴的标准、参保的条件、参保的方式、理赔的流程等相关内容，让养殖户充分了解政策，引导养殖户积极参保。

其次是参保申请与审核环节，养殖户在了解政策后向承保公司提交参保申请，同时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养殖信息等相关材料，承保公司的工作人员对养殖户的申请进行初步审核，核实养殖户的资格，核实参保生猪的信息，现场查看标的物。接下来是保险合同签订与保费缴纳环节，承保机构与审核通过的养殖户签订保险合同，养殖户按照规定只需缴纳自己需要承担的那部分保费，财政补贴的部分不需要养殖户缴纳，完成保费缴纳后参保手续就正式完成生猪的保险责任正式生效。

然后是补贴资金的拨付环节，在参保工作完成后，承保单位整理所有的参保信息形成参保清单核对无误后连同其它材料报送主管部门，主管部门审核后将相关材料和补贴资金的申请提交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将补贴资金拨付到专用账户，之后主管部门财务科将补贴资金拨付给承保机构完成保费补贴的落实，确保承保机构能够及时收到补贴资金保障保险业务的正常开展。

在保险期间，如果养殖户的生猪出现死亡等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养殖户可以向承保机构报案，承保机构接到报案后会安排工作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查勘确认事故的真实性确认生猪的相关信息，之后按照规定的标准核算赔款，在 30 天内将赔款直接支付到养殖户的银行账户中完成理赔工作。同时，工作小组会对理赔的过程进行监督核查理赔的标准、理赔的时效，确保理赔工作规范、及时，

保障养殖户的权益。

在资金拨付流程方面，建立了严格的审核拨付流程确保资金的安全与及时。首先，承保机构将参保清单、申请等相关材料提交给主管部门，主管部门对这些材料进行审核确认参保信息的真实性、合规性；审核通过后，主管部门编制补贴资金的申请文件连同相关的证明材料提交给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再次审核，确认无误后将补贴资金拨付到专用账户；之后，主管部门再次核对相关信息，确认无误后将补贴资金拨付给承保机构，整个流程每一个环节都有严格的审核，确保资金不会被挪用、截留，确保资金能够准确、及时的拨付到指定的账户。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引导和支持农户参保农业保险，提升畜牧业抵御风险和自救发展的能力，生猪保险应补尽补率 100%，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养殖户都能够享受到政策的红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如下图。

表 1. 2025 年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
绩效目标	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为生猪养殖生产提供有力保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的健康快速发展。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评扣分标准	

指标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猪保险成本控制	≤ 27.74784 万元	6.00	评分要点：低于目标值得满分；高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繁母猪保费补贴标准	72 元/头	2.00	评分要点：按标准执行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育肥猪保费补贴标准	48 元/头	2.00	评分要点：按标准执行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数量	≥ 7084 头	6.00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繁母猪参保数量	≥ 284 头	6.00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育肥猪补参保数量	≥ 6800 头	6.00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应补尽补率	100%	6.00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质量指标	能繁母猪赔付标准	1200 元/头	5.00	评分要点：按照标准赔付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育肥猪赔付标准	按标准赔付	5.00	评分要点：体长 30 厘米以下赔付 20 元/头，体长 30-50 厘米赔付 50 元/头，体长 50-70 厘米赔付 130 元/头，体长 70-90 厘米赔付 280 元/头，体长 90-110 厘米赔付 500 元/头，体长 110 厘米以上赔付 800 元/头。按标准赔付得满分；每出现一例赔付不规范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时效指标	理赔周期	≤ 30 天	6.00	评分要点：理赔及时得满分；每出现一例超期理赔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畜牧业产值	≥ 10 亿元	10.00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覆盖率	$\geq 35\%$	10.00	评分要点：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病死猪抛弃事件发生次数	0 起	10.00	评分要点：病死猪抛弃事件不发生得满分；每发生一起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数量	0 起	5.00	评分要点：不发生得满分；每发生一起投诉扣 20%权重分，扣完为止。
		参保农户满意度	$\geq 90\%$	5.00	评分要点：指标值 $\geq 90\%$ ，得满分；指标值 $< 90\%$ ，指标值每低 1%，扣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核心目的是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估兖州区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情况，通过评价全面了解项目的决策情况、过程管理情况、产出完成情况、效益实现情况，系统地梳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效经验与做法，同时深入地查找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在此基础上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措施与建议以此提升项目的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能够发挥最大的效用。

同时，通过本次评价，也能够为后续的预算编制、项目管理提供参考依据，帮助部门在后续的工作中优化项目的决策，完善项目的管理，提升项目的实施效果，让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政策能够更好的落地更好的保障养殖户的利益稳定生猪生产，促进本区畜牧业的健康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开展，严格遵循相关的法律法规与政策文件，主要的评价依据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国家关于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的相关管理办法，包括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这是本次绩效评价的核心制度依据，确保评价工作符合国家的统一规范。

2、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关于预算绩效评价的相关规定，包括地方出台的绩效评价实施细则、工作要求等，确保评价工作符合地方的管理要求。

3、国家、省、市关于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的相关政策文件，

包括《农业保险条例》、《山东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等，这些是项目实施的政策依据也是评价项目合规性的核心依据。

4、项目的相关管理材料，包括项目的立项材料、预算批复材料、项目的实施方案、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等，这些是项目实施的具体依据用于评价项目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的要求。

5、项目的财务资料与业务资料，包括项目的资金拨付凭证、会计账簿、财务报表、参保清单、理赔资料、监督检查记录等，这些是项目实施的具体资料用于核实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核实相关数据的真实性。

6、本次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即针对本项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是本次评价的具体考核依据，用于对项目的各项指标进行打分，评估项目的绩效情况。

（三）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严格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开展工作：

1、科学公正原则，评价工作采用科学的方法、规范的流程，以客观事实为依据，公正的对项目的绩效进行评估，不偏不倚，不受主观因素的影响，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

2、统筹兼顾原则，评价工作统筹兼顾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各个方面，全面的评估项目的绩效，不仅仅关注资金的支出也关注项目的产出与效益，不仅仅关注短期的效果也关注长期的影响，确保评价的全面性。

3、激励约束原则，通过评价工作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对

项目实施好的方面进行肯定，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指出，督促部门改进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发挥绩效评价的导向作用。

4、公开透明原则，评价的过程、评价的结果都保持公开透明，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确保评价工作的公信力。

在评价方法方面，本次评价结合项目的特点，采用了多种评价方法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评价的准确有效：

1、比较法，将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与设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目标的完成情况评估各项指标的完成程度，判断项目的实施是否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2、成本效益分析法，分析项目的成本与效益评估财政资金的投入与产出的关系，评估资金的使用效益，判断资金是否得到了高效的使用。

3、公众评判法，通过对参保农户的走访调查，了解农户对项目的评价，了解农户的满意度，以此评估项目的服务效果，评估项目是否得到了群众的认可。

4、核查法，对项目的财务资料、业务资料进行核查，核实相关数据的真实性，核实项目的实施情况，确保评价所使用的数据真实、准确，保障评价结果的可靠性。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兖财字〔2020〕35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

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和相关文件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 决策类指标（15 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合规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2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 2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 2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过程类指标（25 分）

（1）资金管理，设置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 2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实施方案健全性、项目监督有效性、组织机构保障和项目档案管理等 5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 产出类指标（35 分）

（1）产出数量，设置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数量、繁母猪参保数量、育肥猪参保数量和应补尽补率等 4 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产出质量，设置能繁母猪赔付标准、育肥猪赔付标准等 2 个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 产出时效，设置理赔周期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效益类指标（25 分）

(1) 经济效益，设置畜牧业产值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是否保障畜牧业发展。

(2) 社会效益，设置病死猪抛弃事件发生次数、保险覆盖率等 2 项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3) 满意度，设置投诉事件和养殖户满意度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参保养殖户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五）评价人员组成

根据文件要求，组建了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所有的评价人员，都具备相关的专业能力，熟悉政策性生猪保险的相关政策，熟悉项目的实施情况，同时都有多次绩效评价的工作经验，能够保障评价工作的专业、高效开展，确保评价结果的准确可靠。具体如下：

表 2. 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所在单位	专业	分工
刘蕊娜	主管部门、实施单位	畜牧兽医	统筹评价工作、审核报告、现场核查、农户沟通
冯保殿	财政部门	财政管理	资金使用核查、成本指标评

			价、现场核查、农户沟通
申大川	主管部门、实施单位	畜牧兽医	指标核算、数据分析、报告撰写、现场核查、农户沟通
周静	财政部门	财务管理	项目合规性审查、档案核查、现场核查、农户沟通

（六）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按照规范的流程，分阶段有序开展，具体的工作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5 日至 1 月 6 日，首先成立了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各个人员的分工，然后，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的目的、依据、方法、指标体系、时间安排等内容，同时部署了资料收集的工作，通知相关的部门、科室准备项目的相关资料，包括立项资料、预算文件、财务资料、业务资料、管理制度、档案资料等，为后续的评价工作做好准备。

2、非现场评价阶段，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7 日至 1 月 9 日，工作小组对收集到的所有资料进行了整理、核对。首先，对项目的决策相关资料进行了梳理，核对立项依据、立项程序、绩效目标、预算编制等相关的信息，初步评估决策指标的得分；然后，对过程管理的相关资料进行了梳理，核对资金的执行情况、资金的使用情况、管理制度、实施方案、监督情况、组织情况、档案情况等信息，初步评估过程指标的得分；之后，对产出相关的资料进行了梳理，核对补贴数量、参保数量、赔付标准、理赔周期等信息，初步评估产出指标的得分；最后，对效益相关的资料进行了梳理，核对赔付率、覆盖率、病死猪事件、投诉、满意度等信息，初步评估效益指标的得分，通过非

现场的资料分析，形成了初步的评价结果。

3、现场评价阶段，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2 日至 1 月 16 日，在这个阶段，工作小组随机抽取了部分参保的养殖户进行入户走访，向养殖户了解他们的参保情况，了解保费补贴的落实情况，了解理赔的情况，了解他们对政策的满意度，核实相关的情况，同时，也向未参保的养殖户了解他们未参保的原因，了解他们对政策的知晓情况；另外，工作小组也到承保机构的网点，核查承保机构的相关财务资料、理赔资料，核实赔付率的相关数据，核实理赔的规范情况，通过现场核查，补充了非现场评价的不足，核实了相关数据的真实性，收集了更多的一手资料。

4、综合分析阶段，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9 日至 1 月 23 日，在这个阶段，工作小组将非现场评价的资料与现场评价的资料进行了综合的分析，对所有的指标数据进行了再次的核对，修正了初步的得分，最终确定了各个指标的最终得分以及项目的综合得分，同时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分析，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做法，深入的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查找问题产生的原因。

5、报告撰写阶段，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在这个阶段，工作小组根据综合分析的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首先，梳理报告的框架，按照要求的提纲，填充相关的内容，然后，对报告的内容进行反复的核对，确保数据的准确内容的客观，组织工作小组的人员对报告进行内部审核，修改存在的问题，完善报告的内容，最终形成了本次的绩效评价报告。

四、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经过全面的绩效评价，最终

的总得分为 99 分，根据绩效评价的等级划分标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下表：

表 3.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
过程	25	25	100%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25	24	96%
合计	100	99	99%

总体来看，本项目的大部分工作都完成的非常到位，项目的实施有效的落实了政策性生猪保险的保费补贴政策，帮助养殖户降低了参保成本，推动了生猪保险的覆盖，保障了养殖户的利益，稳定了生猪的生产，同时也有效的杜绝了病死猪抛弃的事件，保障了公共卫生安全，得到了养殖户的认可，项目的整体绩效优秀，基本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5 分，综合得分 15 分。具体的分析如下：

表 4. 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合规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合 计	15	15	100%

1、立项依据合规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关于申请拨付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经费的请示》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进行了明确，相关领导对此进行了批示，该项目符合上述文件要求，立项依据规范。故本项得 2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该项目立项符合区委、区政府要求和济宁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财政局有关规定和要求，并按照项目申报程序申报，申报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并取得了批复。故本项得 2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目标制定合理符合单位实际。故本项得 3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该项目产出指标比较清晰、细化、可衡量。故本项得 3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本项目预算总额为 27.75 万元，编制依据为 2025 年度预算批复充财预[2025]1 号，该项目年度主要工作内容及相关费用的测算，根据上年度预算数额。故本项得 3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按照养殖户生猪参保金额进行补贴，资金分配合理。故本项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 25 分，综合得分 25 分。具体情况见表 5。

表 5. 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实施方案健全性	3	3	100%
项目监督有效性	3	3	100%
组织机构保障	3	3	100%
项目档案管理	3	3	100%
合计	25	25	100%

1. 预算执行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付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x100%。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27.75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 27.7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故本项得分为 5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故本项得 5 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具有相应的财务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得 3 分。

4. 实施方案健全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制定了完善的实施方案，能够保障工作的有序开展。本项得 3

分。

5. 项目监督有效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对参与的各方进行了有效的监管，防范项目的风险。本项得 3 分。

6. 组织机构保障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的机构健全有专职的人员负责，分工明确，确保了工作的落实。本项得 3 分。

7. 项目档案管理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项目的档案资料齐全，档案的内容合理，管理规范，保障了项目的可追溯。本项得 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成本、数量、质量、时效四部分，标准分值 35 分，综合得分 35 分。具体情况见表 6。

表 6.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成本	5	5	100%
产出数量	12	12	100%
产出质量	12	12	100%
产出时效	6	6	100%
合计	35	35	100%

1. 产出成本：成本控制结果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在实施的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所有的支出都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支、浪费等情况，保障了资金的节约使用。本项得 8 分

2. 产出数量，包括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项目数量（3 分）、繁母猪参保数量（3 分）、育肥猪参保数量（3 分）和应补尽补率（3 分）

等 4 项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

按照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监控表等相关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查看了解，产出指标达标整体较好。本项得 12 分。

3. 产出质量：包括能繁母猪赔付标准（6 分）和育肥猪赔付标准（6 分）2 项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内部考核要求及具体考核资料，能繁母猪赔付标准和育肥猪赔付标准质量达标。本项得 12 分。

4. 产出时效：理赔周期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按照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申报表、监控表等相关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查看了解，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时效指标整体较好。本项得 6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三部分，标准分值 25 分，综合得分 24 分。具体情况见表 7。

表 7. 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	7	7	100%
社会效益	10	9	100%
满意度	8	8	100%
合计	25	24	100%

1. 经济效益：畜牧业产值，分值 7 分，得分 7 分。

做好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引导养殖户参保投保，保障畜牧业产值。本项得 7 分。

2. 社会效益，分值 10 分，得分 9 分

(1) 保险覆盖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部分养殖户风险意识薄弱，没有达到目标。本项得 4 分。

(2) 病死猪抛弃事件发生次数：分值 5 分，得分 5 分。本年度没有发生病死猪抛弃的事件，保障了环境安全，保障了公共卫生安全。本项得 5 分。

4、满意度：包括投诉数量（4 分）和参保农户满意度（4 分），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本年度没有收到养殖户的投诉，参保农户的满意度达到了 90% 以上，本项得 8 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次项目的实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总结下来，有很多值得推广的经验与做法：

（一）严格立项管理，保障决策科学规范

在项目立项的阶段，严格按照相关的规定，对立项的依据进行全面的审核，确保项目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符合各级的发展规划，符合部门的职责，严格执行立项的程序，认真开展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确保立项的科学民主，同时规范立项的材料，确保材料的合规合理，这就从源头上保障了项目的合法性与合理性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科学预算管理，保障资金规范高效

在预算编制的阶段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科学的测算预算资金，合理的分配资金确保预算的科学合理，同时在预算执行的阶段严格执行预算确保预算的执行率达到 100%，并且严格审核资金的支出确保资金的使用合规没有挤占挪用的情况，这就保障了资金的安全高效，

确保了资金管理的规范。

（三）健全制度方案，提供实施制度保障

在项目实施之前，制定了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覆盖了项目的各个环节让项目的实施有章可循，同时制定了完善的实施方案，明确了项目的目标、步骤、职责让项目的实施有明确的指导可操作性强，这就保障了项目的实施能够有序的开展不会出现混乱的情况，确保了各个环节都能按照规定执行。

（四）强化监督管理，有效防范项目风险

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建立了有效的监督机制，对参与的各方进行监管，防止虚假投保、虚假理赔防止骗取套取资金，同时要求承保机构定期报告项目的进展及时掌握项目的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这就有效的防范了项目的风险，确保项目的规范实施，没有出现违规的情况，保障了项目的顺利推进。

（五）健全组织保障，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工作小组，明确了各个人员的分工，确保每项工作都有人管、有人做，不会出现推诿扯皮的情况，这就保障了项目的各项工作都能落实到位顺利推进，确保了工作的效率与质量。

（六）规范档案管理，保障项目可追溯

做好项目的档案管理工作，确保档案的齐全和规范，不仅方便了本次的绩效评价，也方便了以后的审计和检查，确保项目的所有环节都可追溯，保障了项目的管理规范。

（七）严格产出管控，确保任务全面完成

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严格落实产出的各项要求确保补贴的数量达到目标做到应补尽补，严格落实赔付标准确保赔付的规范，确保理

赔的及时做到理赔周期不超过 30 天，同时做好成本控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这就保障了项目的产出全部达到目标，确保项目的任务能顺利完成。

（八）注重社会效益，提升农户满意度

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注重项目的社会效益，通过保险的政策引导养殖户做好病死猪的无害化处理，杜绝病死猪抛弃的事件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同时，提升服务的质量，做好政策的宣传做好参保和理赔的服务，提高养殖户的满意度做到没有投诉，满意度达到 90% 让政策真正的惠及群众。

七、存在的问题

虽然项目的整体实施情况很好取得了不错的效果，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

生猪保险覆盖率的年度目标是 $\geq 35\%$ ，本年度的实际覆盖率没有达到目标。主要是由于宣传力度不够，部分养殖户的风险意识薄弱。下一步将根据实际情况加大力度开展宣传工作，深入养殖场为农户做政策解读，提高养殖户的风险意识，提升保险覆盖率让广大养殖户都能够享受到惠农政策降低养殖风险。

八、相关建议

针对项目存在的问题，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提出以下的改进建议：

加强宣传优化服务，提高保险覆盖率。针对保险覆盖率未达标的问题，首先要加强政策的宣传，通过多种方式比如村公告栏、入户宣传、广播等多种方式向养殖户宣传政策性生猪保险的政策，详细的告诉他们保费补贴的标准、参保的好处、理赔的流程，让他们充分的了

解这个政策，尤其是针对那些没有参保的养殖户要进行重点的宣传，打消他们的顾虑，增加他们的风险意识，提高他们的参保积极性。

其次，要加强对承保机构的督促，督促承保机构做好基层的服务，提高服务的质量让养殖户能够更方便的参保，同时及时的处理养殖户的问题提高养殖户对保险的信任度从而提高保险的覆盖率，让更多的养殖户能享受到政策的保障。

附表 1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合规性 (2分)	该项指标分值 2 分。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发展和相关政策； 2. 项目立项是否与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3.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4. 项目是否与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 1.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得 1 分。 2. 项目立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内容合理，得 1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1. 项目设有绩效目标，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3.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4. 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1.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5 分； 2. 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5 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 3 分。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	3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5分)		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量相匹配，得3分。 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该项指标分值2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得2分，以上每发现一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2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0分)	预算执行率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指标分值=该项目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5分。 执行率低于40%，该项二级指标不得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该项指标分值5分。 每发现项目1处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扣1分；发现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扣1分；每发现一处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若出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等问题超过资金总额的20%，则该项指标不得分。	5
	组织实施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项目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根据项目特点制定了具体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发放相关细则、监管机制、领用机制、兑付机制、应急机制、机构协调机制等），内容合法、合规、完整，得3分。制度内容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情况扣减1分；未建立业务管理制度不得分。	3
		实施方案健全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可操作性强，符合上级要求，得3分，否则每发现实施方案缺少一项关键要素或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3
		项目监督有效性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活动期间对参与各方进行监管，防止虚假交易，骗取、套取资金；活动承办单位应定期向监管部门报告项目进展情况等。以上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3
		组织机构保障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机构健全、有专职人员负责、分工明确，得3分，缺少一项扣1分。	3
		项目档案管理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项目相关档案资料齐全，档案内容合理，得3分。档案资料应包括但不限于，如项目立项文件、项目会议记录、项目评审报告、项目合同书、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相关制度、监督检查记录、通知及申报材料、审核公示材料等。以上每发现一类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 (35分)	成本控制 (5分)	成本控制结果 (5分)	该项分值为5分。 该项目制定相关成本控制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未出现不按程序调整项目预算，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产出数量 (12分)	政策性生猪保险补贴数量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指标值：≥7084头。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繁母猪参保数量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指标值：≥284头。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育肥猪参保数量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指标值：≥6800头。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应补尽补率 (3分)	该项指标分值3分。 指标值：100%。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3
	产出质量 (12分)	能繁母猪赔付标准 (6分)	该项指标分值6分。 赔付标准：1200元/头。评分标准：按照标准赔付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6
		育肥猪赔付标准 (6分)	该项指标分值6分。 赔付标准：按标准赔付。评分标准：体长30厘米以下赔付20元/头，体长30-50厘米赔付50元/头，体长50-70厘米赔付130元/头，体长70-90厘米赔付280元/头，体长90-110厘米赔付500元/头，体长110厘米以上赔付800元/头。按标准赔付得满分；每出现一例赔付不规范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6
	产出时效 (6分)	理赔周期（6分）	该项指标分值6分。 赔付标准：≤30天。评分标准：理赔及时得满分；每出现一例超期理赔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6
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畜牧业产值 (7分)	该项指标分值7分。 目标值：≥10亿元。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10%不得分；否则按照比例	7

一级 指标 及分 值	二级 指标 及分 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标准	得 分
分)	(7 分)		计算得分。	
	社会 效益 (10 分)	保险覆盖率 (5 分)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目标值: $\geq 35\%$ 。评分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10%不得分; 否则按照比例计算得分。	4
		病死猪抛弃事件发生次数 (5 分)	该项指标分值 5 分。 病死猪抛弃事件不发生得满分; 每发生一起扣 20%权重分, 扣完为止。	5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8 分)	投诉数量 (4 分)	该项指标分值 4 分。 不发生得满分; 每发生一起投诉扣 20%权重分, 扣完为止。	4
		参保农户满意度 (4 分)	该项指标分值 4 分。 指标值 $\geq 90\%$, 得满分; 指标值 $< 90\%$, 指标值每低 1%, 扣 10%权重分, 扣完为止。	4

附表 2

政策性生猪保险保费补贴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 存在的问题	1	--	--
资金管理 存在的问题	1	--	--
业务管理 存在的问题	1	--	--
项目产出 存在的问题	1	--	--
项目效益 存在的问题	1	兖州区畜牧兽医 事业发展中心	开展政策宣传工作力度不够，部分养殖户风险意识薄弱，导致生猪保险覆盖率未达到 $\geq 35\%$ 以上。
备 注：			